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ainbow Brothers Holdings Limited

十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

執行董事辭任；及 委任執行董事

辭任

十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黃達東先生（「黃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11年1月13日起生效。繼辭任上述職務後，黃先生將把時間和精力的重點投放在發展本公司於香港之財務服務業務。

黃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而有關其辭任並無任何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黃先生於任期內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作出之寶貴貢獻表示謝意。

委任

董事會謹此宣佈委任孫培瑩女士（「孫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11年1月14日生效。孫女士將退任並須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進行選舉。應付予孫女士的酬金為每年約96,000港元（董事會將按年調整其酬金。酬金調整乃根據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的建議並參考本公司及孫女士的表現而釐定）。

孫女士，56歲，擁有中歐國際工商學院EMBA學位。孫女士曾先後擔任北京市委商貿工委委員兼辦公室主任（由1990年到1994年）、及北京石油集團有限公司之董事及副書記（由1994年到2001年）。由2001年至今，孫女士為北京實業開發總公司副總經理。

於本公佈日期，孫女士無擁有任何本公司股份(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孫女士並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任有何關係。此外，孫女士於過去三年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眾公司任何董事職務。除上文披露者外，孫女士確認，就其委任，並無任何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證券持有人，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的條例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機會歡迎孫女士。

承董事會命
十友控股有限公司
胡國才
公司秘書

香港
2011年1月14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許坤華先生、安宇新先生、黃世明先生及孫培瑩女士；一名非執行董事，為陳卓明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張華強先生、艾秉禮先生及黃熾強先生。

* 僅供識別